证券代码：831601　　证券简称：威科姆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24 日

2.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9 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0 月 9 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韩勇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47）。

2. 议案表决结果：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该报告所记载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郑州威科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0 月 26 日